广州市番禺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第二次会议 第58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表姓名 | 郝耀 | 所 在代表团 | 钟村代表团 | 邮政编码 | 511400 |
| 详 细通讯地址 |  | 电 话 |  |
| 手 机 |  |
| 题目：关于社工介入突发性公共应急事件处理的建议 |
|  |
| 请代表选中并打“√”注明1、此建议是否公开 |
|  ✓ 公开 不公开（不公开请填写理由）  不公开理由：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公开可能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利益和社会稳定；  其他原因（请填写）：  |
| 2、此建议来源 |
|  视察 专题调研 ✓ 其他方式（请填写） 实践经验  |
| 3、建议是否属于多次提出，尚未解决的事项 |
|  是 ✓ 否 未详 |
| 4、是否希望承办单位在办理过程中加强与代表联系沟通 |
|  ✓ 是 否 |

内容:

一、基本情况

番禺区近几年的突发性公共应急事件数量及影响力均呈增长趋势，且都有直接、明确的受害人，事件的妥善处理除同窗的应急救援力量外，迫切需要引入“以人为中心”，十分具有人文关怀精神和相应专业技术的专业服务力量。2021年度番禺区“9.21”事件、“3.23”事件及“8.28”事件中，社工专业团队的介入就发挥了十分重要的协同作用。

二、存在问题

目前的番禺区应急管理队伍尤其是救援力量中较为缺乏专业的服务型队伍的参与，在突发性公共应急事件的处理中，事件处理之外、对于人的关怀和服务力量不足，基本处于按需临时抽调其他系统中相关力量的状态。即应急管理工作中关于人的服务和安置工作存在及时性不足、持续性不强、专业性不定等问题，可能会影响突发性公共应急事件整体介入和处理的最终效果。

三、解决建议

为解决上述问题，建议番禺区应急管理局购买区级公共应急事件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具体如下：

（一）购买人数：按照过去三年番禺区应急事件直接当事人（受害人）的数量，以1：20的比例购买社工；购买标准可以参考社会工作精细化专业领域购买标准，比如医务社会工作购买标准：15万元/人/年；

（二）购买服务目的：项目组建专业社工团队介入突发性公共应急事件的介入，运用“以人为中心”“助人自助”的理念，通过人文关怀和专业辅导最大程度地降低事件对当事人、家属及社会大众的伤害和负面影响；

（三）购买服务内容：

1.社工运用专业知识建立健全公共应急事件服务标准和相关制度；

2.甄别公共应急事件当事人（受害人）及其受害程度；

3.为各类公共应急事件受害人提供差异性专业服务（如心理疏导、爱上辅导、认知调整、行为引导、家庭关系协调、重新回归社区、生活规划、跟踪回访等等）；

4.协同其他专业人士做好舆情工作（主要是当事人及家属方面）；

5.协助各方做好后续安抚救助工作；

6.协助开展公共事件预防工作及其他应急管理局要求开展的工作；

7.开展应急管理工作队伍中各级成员的心理疏导和相关知识培训。